

杭州天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股东李卓娅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杭州天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30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4-067），其中持有公司股份5,980,921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持股数量的总股本3.9869%）的股东李卓娅女士计划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724,600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持股数量的总股本0.4830%）。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韩琼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李卓娅女士出具的《减持计划实施完成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卓娅女士的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李卓娅	集中竞价交易	2024年11月22日	15.61	241,600	0.1597%
	大宗交易	2025年1月3日至 2025年1月7日	11.63	483,000	0.3194%
	合计	-	-	724,600	0.4791%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李卓娅	合计持有股份	5,980,921	3.9869%	5,256,321	3.475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980,921	3.9869%	5,256,321	3.475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注：1、减持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因离婚财产分割），以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相应增加的股份。2、本次减持前的持股比例按预披露时总股本153,480,196股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3,464,758股后的总股本计算；本次减持后的持股比例按现有总股本153,456,257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2,215,758股后的总股本计算。

二、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1、李卓娅女士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存在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情况，亦未违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或减持计划。

2、李卓娅女士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3、李卓娅女士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不存在违规情形。

三、备查文件

1、李卓娅女士出具的《减持计划实施完成告知函》。

特此公告。

杭州天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8日